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格
(杭州明德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被评价单位名称	杭州明德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杭州明德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道字【评】字第2412031号）
项目简介（含图片）	杭州明德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9月16日，注册资本11000万美元，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下沙街道福城路291号和达药谷中心1-603室，企业法人陈智胜，公司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生物技术、医药技术、检测技术（以上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生产：药品；医药中间体、药品、医疗器械的销售与进出口业务（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杭州明德生物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和杭州明德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同为无锡药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上市企业）下属子公司。 杭州明德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租用下沙福城路291号医药港小镇一期10#楼及11#楼1、2层，安装相关设备设施，进行生物医药研发，不进行生物医药成品的批量商业化生产。 企业从事生物医药工艺研发试验，不进行生物医药成品的批量商业化生产；在研发试验过程使用到危险化学品盐酸、乙酸[含量>80%]、磷酸、硫酸、硝酸、乙醇[无水]、75%乙醇、丙酮、乙腈、甲醇、异丙醇、四氢呋喃、柴油（柴油发电机用）、过氧化氢溶液、次氯酸钠溶液、氢氧化钠、氢氧化钾、硫酸镍、丁烷、氧[压缩的或液化的]、氮[压缩的或液化的]、二氧化碳[压缩的或液化的]等，故企业属于危险化学品使用单位，不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单位。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591号、《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57号，第79号修订）、《危险化学品使用量的数量标准（2013年版）》及《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2013年版）》（安监总局公告2013年第3号）规定。企业所属的行业为“M7340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未列入《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2013年版），因此该企业不需要办理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根据《关于进一步提升制造业企业危险化学品使用安全生产条件的通知》（杭应急[2020]21号）的规定，对使用的危险化学品品种和数量进行核算（核算过程见3.11.3章节），10#楼的$S=0.0156292>0.005$，11#楼的$S=0.000223<0.005$，采用《安全评价报告》的方式进行安全评价。 杭州明德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租赁杭州钱塘区下沙福城路291号医药港小镇10#楼、11#楼1层用于生物医药工艺研发试验。企业东侧为和达药谷中心（医药港小镇加速器）3#厂房（医药生物企业）和6#厂房（医药生物企业），南侧为8#厂房（医药生物企业）和9#厂房（医药生物企业），西侧隔桥新路为多禧生物公司；北侧为医药港小镇能源站（供热中转站）和12#厂房（医药生物企业）。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道宇安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袁福江
技术负责人		蒋永成
过程控制负责人		吴芳萍
评价报告编制人		袁福江、王璐
报告审核人		夏宇科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袁福江、王璐、张卫兴、张奇峰、段建勇
	注册安全工程师	袁福江、王璐、张卫兴、张奇峰、段建勇
	技术专家	/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袁福江、王璐
	时间	2025.10.16至2026.2.10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6.2.10